

立法會
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3) 296/11-12號文件

檔 號： CB(3)/M/MM

電 話： 3919 3300

日 期： 2012年1月5日

發文者： 立法會秘書

受文者： 立法會全體議員

2012年1月18日的立法會會議

就“締造可持續及開放的電力市場” 動議的議案

余若薇議員已作出預告，會在2012年1月18日的立法會會議上，就“締造可持續及開放的電力市場”動議議案。現隨文件附上有關的議案。立法會主席已指示應“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”在立法會議程上。

立法會秘書

(林鄭寶玲女士代行)

連附件

2012年1月18日的立法會會議
余若薇議員就
“締造可持續及開放的電力市場”
動議的議案

議案措辭

鑒於政府於2008年與兩電簽署為期10年的《管制計劃協議》（‘《管制協議》’），延續兩電在電力市場的壟斷，埋下兩電可不理民情，誓要大幅增加電費‘賺到盡’的禍根，為了市民福祉，本會促請政府：

- (一) 要求兩電盡用減價的空間，使今年電價加幅減至最低水平；
- (二) 立即啟動中期檢討機制，並公開相關資料及帳目，方便公眾參與；
- (三) 根據《管制協議》條款啟動檢討兩電的發展計劃，增加發展計劃的透明度，要求兩電修訂投資方案、重估資產、壓縮成本和理順帳目；
- (四) 盡快實現兩電聯網，廠網分家，引進第三者競價上網；
- (五) 鼓勵發展分散式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和網絡，並提供上網的技術支援與優惠；及
- (六) 採取一切措施，締造更有競爭、更開放、更公平、低碳和促進可持續發展的電力市場，為電力市場繪出新天地。